

证券代码：300863

证券简称：卡倍亿

公告编号：2021-002

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 2,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惠州卡倍亿电气技术有限公司（具体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，以下简称“惠州卡倍亿”）。

（二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等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惠州卡倍亿电气技术有限公司

经营地址：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车城

注册资本：2,000 万元

出资方式：公司为唯一投资主体，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现金方式出资，持有惠州卡倍亿 100% 的股权。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经营范围：从事新能源科技、电气科技、汽车电线电缆、新材料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，电子元件、汽车配件、新能源材料、金属材料、电子产品、电线电缆的销售，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【依

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。

以上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最终核准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。

四、本次投资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

1、投资的目的

本次投资是公司基于战略整体布局及未来发展需要、立足于长远利益所作出的审慎决策，利于进一步完善与优化公司的业务结构，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，不断提升公司综合实力，助力上市公司持续、健康、高质量发展。

2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的投资额为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所使用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；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从长远来看对公司业务拓展及持续、稳健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。

3、存在的风险

惠州卡倍亿设立后，在实际运营中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，并对公司的治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公司将把已有的包括业务运营管理、财务管理、人事管理等较为科学有效的各项管理制度推行、落实到全资子公司，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流程和风险防范机制，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，促使子公司稳定快速发展。

惠州卡倍亿目前尚未完成工商注册登记，尚需有关审批部门的核准。本次对外投资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5 日